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关于持续深入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工作的函

火炬开发区管委会，翠亨新区管委会，各镇政府、街道办事处：

为贯彻落实《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促进市场主体发展壮大的实施意见》（中府〔2022〕73号，以下简称《实施意见》），持续深入推进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助力市场主体高质量发展，现就有关事项函告如下：

一、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推动“个转企”是市委市政府根据我市现阶段实际作出的重要决策部署，各镇街要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自部署，分管领导具体抓落实，成立以镇街领导为组长，由市场监管、税务、经信等部门组成的工作专班，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落实好各项政策措施，压实责任，有关成立工作专班的文件于6月底前报市市场监管局。

二、明确分工，协同推进。按照“谁许可、谁推动”“谁主管、谁推动”的原则，涉及许可项目的，由许可部门牵头推进；不涉及许可项目的，由行业主管部门牵头推进，压实部门责任。同时，税务、人社等部门要厘清转型前后税收、社保等费用的对

比，协同做好辅导、宣传工作，打消转型升级顾虑，形成部门合力，各政务服务大厅在6月底前设置“个转企”绿色通道，推动“个转企”工作取得新成效。

三、加强宣传，重点引导。各镇街要充分利用网络、电视、广播、报纸等媒体，采取多种形式，向全社会广泛宣传、解读“个转企”相关政策，增强改革受众的“获得感”。要树立发展典型，强化示范带动，提高全社会对“个转企”工作的认知度。

市市场监管局会同税务、供电、供水等部门，获取了营收、用电、用水量前4000名的重点个体户名单（详见附件，以税务部门提供的个体工商户名单为主，用水用电作参考，内部资料，请妥善保管），分解至各镇街，请各镇街对该批重点名单及《实施意见》明确“个转企”重点推动对象范围的个体工商户，通过政策辅导和事中事后监管等方式加强引导、推动转型升级。

四、注重总结，确保实效。各镇街要围绕《实施意见》有关要求，在推进“个转企”工作中，通过梳理问题、总结经验、制定计划，有序、高效、优质推进“个转企”工作。要加强与市各有关单位的沟通、协调、对接，结合镇街实际出台更接地气的激励政策。市市场监管局每季度将对各镇街“个转企”情况进行通报，形成你追我赶、互相促进的良好工作局面。

附件：1. 中山市人民政府关于支持个体工商户转型升级促进市场主体发展壮大的实施意见

2. 各镇街个体工商户名单（含营收、用水、用电）

中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3年6月16日

（联系人：李婷婷，电话：88166002）

抄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税务局。